

屏東縣政府 函

機關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雅慧

電話：08-7320415轉3911

傳真：08-7346304

電子信箱：a001529@oa.pthg.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8月24日

發文字號：屏府客產字第10771072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簡章及EDM(紙本海報另送)

主旨：本府原訂107年8月31日至9月4日辦理「2018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營隊」活動，因故順延自107年9月22日起至10月6日三周末期間舉行，惠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為鼓勵屏東青年學子返鄉，進入客庄，透過專業教師引導重新、深入認識六堆客家文化，並進駐客家特色產業累積生活、服務及產業體驗的經驗，為客庄注入新活力，提出創新性及實驗性計畫，激發客家特色產業無限發展的可能，特辦理2018六堆青年創客營隊體驗活動。
- 二、旨揭營隊將於107年9月22日起至10月6日連續三周末辦理，107年9月17日截止報名，請貴校學生踴躍參加，相關訊息請參閱活動網站內容 (https://www.pthg.gov.tw/planhab/News_Content.aspx?n=A4E400058EEF6258&s=22BB8B939AC2373B) 或逕洽本府客家事務處吳小姐08-7320415分機39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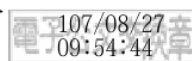
總收文 107/08/27



正本：全國各大專院校

副本：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本府客家事務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營隊暨 「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活動簡章

107.8.24 核定版

壹、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營活動

一、活動宗旨

為鼓勵屏東青年學子返鄉，進入客庄，透過專業教師引導重新、深入認識六堆客家文化，並進駐客家特色產業累積生活、服務及產業體驗的經驗，為客庄注入新活力，提出創新性及實驗性計畫，激發客家特色產業無限發展的可能，實現客家美夢，分享經驗、彼此相互交流與學習。

二、活動理念與目的

本府規劃二階段客家特色產業青年人才培育方案，其一，客家文化產業體驗活動，認識六堆客家文化、客家特色產業發展、客家文化與技藝傳承、客庄生活環境改善、客庄生態永續發展、產業體驗及服務、客庄導覽參訪等相關內容；其二，透過青年與客家特色產業媒合，提出「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產業創新方案構想，以及參與「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方案競賽，合力解決客家產業問題，開發創新產品原型；入圍者組織六堆青年創客團隊。後續將聘任專家學者輔導優秀青年以客家文化加值產業為主題，參與創意創業相關競賽，激發青年學子創客之創新創業精神，逐步啟發青年返(留)鄉之意願，以提升客家特色產業推動成效。

三、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

承辦單位：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

協辦單位：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四、報名資格

30 歲以下（民國 78 年 1 月 1 日後出生者）之全國各公立大學、技專校院學生或 已畢業生（包含大學部、研究所學生或 畢業生），凡對客家特色產業有興趣，均可參加。

五、組團與產業媒合

- (一)報名者可依就學系所專業選擇或跨領域合作方式，以實踐所學，發揮設計思考及解決產業(三類報名主題)問題為導向，不限學校別或系所，自組 2-3 人 (其中以 1 位設籍或現居屏東縣為佳) 團隊。
- (二)團隊可自本府公布同意參加本活動之客家產業中，逕自洽詢並於報名時繳交產業媒合同意書；或由承辦單位於報名錄取後依據團隊專業與產業問題進行協商媒

合。

六、報名主題

依據屏東六堆地區客家特色產業發展面向，分客家文化創意產業（含生活用品）、客家餐飲食品（含食品加工、餐廳）及客庄文化旅遊類（含農事體驗、生態、社區營造）等三類，各團隊逕自擇一報名。

七、錄取員額及審定標準

（一）本次預計錄取 15 組團隊，備取 3 組。

（二）審定標準：依據留客庄現職青年、客家產業推薦、性別平等、弱勢狀況、報名履歷資料及客庄文化產業學習計畫書等為錄取考量序位，額滿為止。同狀況時，評比履歷資料及客庄文化產業學習計畫書兩項。

八、報名方式

（一）報名資料需繳交：報名表、履歷資料、客庄文化產業學習計畫書。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7 年 9 月 17 日（一）止。

（三）資料請至本府客家事務處首頁「最新消息」下載報名相關表件，至

<https://goo.gl/forms/2l6DCQ1tD7k40wDm1> 報名。主旨請標明：報名 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營隊活動。

九、審查與錄取通知：辦理單位將組成審查工作小組，依上述標準審定。並於 107 年 9 月 19 日（三）公布於本府客家事務處首頁「最新消息」及活動粉絲專頁，並用 e-mail 通知。

十、活動時間、內容與地點

（一）活動時間：107 年 9 月 22（六）起五天課程，如表 1 所示。

（二）活動內容：由專家學者帶領青年學子到客庄實現文化加值創意發想美夢。學習內容共分四部份：

1. 文化體驗：從文化、生態的導覽解說，分享客庄生活經驗，深化學子對客家文化之瞭解，據以作為創意發想題材；
2. 產業見習：依組別專業，媒合至客家特色產業（或社區組織）處，從品牌故事、產品、生產等作深度體驗學習與實地創作，以提升實務能力；
3. 創新發展構想：結合團隊跨領域專業，提出產業創新發展構想書。
4. 參賽：依構想書實作，參加 2018「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

（三）活動地點：

1. 報到：9 月 22 日上午 8 點 50 分前，在本府北棟三樓（303）會議室（暫訂）；
2. 第二天起依課程內容至本府南棟三樓會議室、宗聖公祠、六堆社區或各媒合客家

特色產業(或社區組織)處上課。

十一、培訓方式

邀請具備實務經驗教師，以專論引導講授、工作坊主題研討及實例分析、經驗分享、實地創作等方式培訓。透過互動、體驗和實踐的學習方式掌握產業創新及創業技巧，以達實踐創意、創新、創業的效益。參與學員必須每日在「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Facebook 粉絲專頁，以圖文報導學習心得與社會大眾分享。

十二、活動費用

活動全程之意外險、餐點、教材及參訪體驗團體行程車資等，由辦理單位負責。

補助入圍參賽團隊每組 8,000 元材料費(須檢具合格單據始核付)。其他由學員自行負擔，如：住宿、往返交通費、作品材料費…等。

十三、注意事項

- (一)未入選團隊將不另行通知或退還報名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
- (二)為免資源浪費，參加營隊者每人收取 1,000 元保證金，全程參與且無違反營隊紀律者，無息退還。
- (三)全程參與且完成相關考核者，由本府頒發結業證書。
- (四)入選團隊，務必參加 2018「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並接受輔導團隊媒合與輔導，在期限內繳交作品。
- (五)同意本府及執行單位運用學員各項學習內容與成果，含，各種傳播媒體報導刊載權利，以及編製、重製成光碟、書刊、網路或其他形式宣傳物之永久及無償使用權。
- (六)同意學習及輔導後之成果及商品，配合本府辦理之相關行銷推廣活動及記者會，並自行負擔必要之人力派遣及衍生之費用。
- (七)本府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八)辦理單位對活動相關規定、日期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若有未盡事宜，將由辦理單位修正後公布於本府客家事務處首頁「最新消息」或本活動 Facebook 粉絲專頁，不另以書面通知，請參加團隊隨時上網查閱。且辦理單位保有相關規定之解釋權。

十四、連絡資訊

聯絡人：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宋小姐

聯絡地址：屏東市延平路 15-3 號

聯絡電話：08-7991626/0912-877666

E-mail：xingfusong2018@gmail.com

表 1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行程表

日程	時數	主題	課程內容
9/22 (六)	08:30-09:00	報到	(暫訂)本府北棟三樓(303)會議室
	09:00-09:20	開幕儀式	長官致詞
	09:20-10:20	認識客家文化	◆六堆客家生活文化、技藝傳承及生態環境 ◆六堆客庄文化景觀及社區營造
	10:30-12:00	客家文化特色產業發展	◆六堆客家產業類別、發展、商品與行銷現況 ◆六堆客家產業問題與創新發展
	12:00-13:30	研討時間	午膳與小組討論
	13:30-15:00	夢想起飛：青年創客迎接富麗新客庄	◆創意思考與開發 ◆創意轉化設計及實踐實務解析 ◆創業提案及發表技巧
	15:10-16:40	六堆青年創客競賽準備分析	◆六堆青年創客體驗課程實施方式 ◆青年創客競賽經驗分享 ◆六堆青年創客創新創意提案介紹
	16:40-17:00	綜合討論	綜合討論
	17:00-18:00	晚餐	晚餐
	18:00-20:30	反思與交流：團隊競賽指導(分組)	◆課程、體驗、實作等學習心得彙整 ◆報告主軸、論述、心情故事及呈現
9/23 (日)	08:30-12:00	六堆客庄文化深度體驗學習	◆六堆文化園區 ◆六堆五溝社區
	12:00-13:30	研討時間	午膳與小組討論
	13:30-17:00	六堆客家產業參訪體驗學習	◆文化創意組：客家服飾、藍染、手工藝 ◆餐食組：可可巧克力、客家餐廳、釀造工坊 ◆文化旅遊組：竹田驛站、內埔老街
	17:00-18:00	晚餐	晚餐
	18:00-20:30	反思與交流：團隊競賽指導(分組)	◆課程、體驗、實作等學習心得彙整 ◆報告主軸、論述、心情故事及呈現
9/29 (六)	08:30-17:00	六堆客家產業實作與學習(1)	依團隊特性媒合至合作產業處
9/30 (日)	08:30-16:00	六堆客家產業實作與學習(2)	依團隊特性媒合至合作產業處
	17:00-18:00	晚餐	晚餐

	18:00-20:30	反思與交流： 團隊競賽指導 (分組)	◆課程、體驗、實作等學習心得彙整 ◆報告主軸、論述、心情故事及呈現
10/6 (六)	08:30-11:20	提案(構想書) 分享	「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提案分組報告
	11:30-12:00	閉幕儀式	閉幕儀式及頒結訓證書
	12:00-13:30	午膳	賦歸

註：六堆客家產業實作與學習(1)9/29 及(2)9/30 二天得視學員與產業狀況調整日期，惟實作與學習時數不變，合計至少 16 小時。

貳、「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活動

一、目的

為引導學子運用科技及創新思維解決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問題，邀請學子針對產業所提問題，透過指導老師、跨領域團隊及與產業深度的互動，研提解決問題的方案，並實際做出創新產品原型。以提升實務及解決客家產業問題之能力。

二、主題：「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

三、辦理單位

輔導單位：客家委員會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

承辦單位：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

協辦單位：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四、參賽方式

(一)參賽資格：限參加「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營」之大專學生。

(二)組隊方式：同參加體驗活動組員，2-3 人為一組，且不得更換產業。

(三)報名方式：在參加體驗活動組團填報。

五、提案主題

(一)提案目標對象：客家特色產業(或社區組織)，名單請逕自本府客務處查詢。

(二)提案內容設計：提案內容須解決媒合產業所提問題解決方案之相關主題，含：客家文化創意產業、客家餐飲食品、客庄文化旅遊等，同參加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時之構想書。

六、活動時程與內容

茲將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時程，列如下表：

表 1 「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時程

項目	期程	內容
競賽辦法公告	8 月 31 日(五)	於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網站及「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社群網站公告
競賽說明會	9 月 22 日(六)	配合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辦理
六堆青年創客營	9 月 22 日(六)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
繳件截止	10 月 22 日(一)	請於繳件截止日前將產業問題解決方案報告及作品原型寄出(以 10/22 前郵戳為憑)或親送至辦理單位
競賽初審完成	10 月 24 日(三)	文件審查、補件及初審作業，預計入選 10 件
公布名單	10 月 25 日(四)	於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網站及「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社群網站公告
決選及頒獎	10 月 30 日(二)	「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方案競賽決賽，競賽隊伍進行報告及作品布置方式呈現，產出「產品原型」(作品可為各種形式，微電影、實際產品、管理系統、體驗遊程規劃…等)， <u>產業與團隊須現場解說</u> ，由專家評審後公布決選結果及頒獎
記者會	10 月 30 日(二)	得獎者發布
公布結果	10 月 31 日(三)	於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網站及「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活動網頁公告

活動網頁：https://www.facebook.com/六堆创客-340990403343411/?modal=admin_todo_tour

七、競賽繳交之產業問題解決方案報告及決賽簡報

- (一)方案報告內容：(I)團隊與產業介紹；(II)方案緣起(動機/背景)；(III)產業問題與解決策略；(IV)創新做法(含作品)；(V)效益分析；(VI)結論。
- (二)文件規格：(I)格式以 Microsoft Office Word 繁體中文書寫；(II)中文字體：標楷體；英文及數字字體：Times News Roman；(III)字型大小：標題 14 級(粗體)，內文 13 級(標準)；(IV)單行間距、編輯頁碼、紙張 A4 大小，以 20 頁為限(含圖、照片)，不含附錄；(V)邊界：上、下皆 1 公分，左、右為 1.27 公分；(VI)方案報告至少包括「封面」、「目錄」、「內容」等。

八、決賽提案簡報

- (一)簡報時間 15 分鐘(以 12 分鐘口頭報告、3 分鐘詢答為原則)。
- (二)簡報封面請註明：「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提案計畫名稱、產業名稱、團隊名稱、團隊成員。
- (三)提案簡報格式、設計形式、頁數不拘，但須配合報告時間。

九、作品布置

- (一)由承辦單位提供背板、照射燈及桌子各一組，其他物件及材料由參賽者自行依據主題呈現最佳展示內容。至少須有海報、數位媒體、產品原型等內容。
- (二)地點：屏東縣政府中庭或宗聖公祠。

十、審查標準及獎項

(一)審查標準

邀請 3-5 位學界及業界專業人士擔任審查委員進行評審。項目及配分如下：

- a. 產業問題改善性：30% (獨特價值、企業價值)；
- b. 產品原型價值性：30% (創新性、市場性)；
- c. 客家文化資源運用性：20% (具客家文化性)；

d. 作品布置完美性：10%（美觀、質感、數位運用、創意）；

e. 團隊簡報與 Q&A 能力：10%（簡報呈現、Q&A 回應）

（二）獎項

a. 第一名：1 名/組；獎金 3 萬元、獎狀乙紙/人。

b. 第二名：1 名/組；獎金 2 萬元、獎狀乙紙/人。

c. 第三名：1 名/組；獎金 1 萬元、獎狀乙紙/人。

d. 佳作：2 名/組，獎金 5 千元、獎狀乙紙/人。

並得視報名狀況，按主題分配獎項及獎金，並得從缺。

十一、注意事項

（一）參賽團隊同意遵守辦理單位所規定之競賽辦法及評審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

（二）參賽團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辦理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對於獲獎團隊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金、獎狀：

1. 參賽所提報之各項資料有虛偽不實者。

2. 參賽作品有剽竊、抄襲或其他侵害他人專利、專門技術、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3. 在比賽會場有其他影響其他參賽隊伍，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

4. 各隊參賽之作品必須為自行創原，不得有抄襲、舞弊狀況。

（三）參賽團隊加者提供之圖文、照片影片及其他資料等內容予辦理單位，參加者同意下列事項：

1. 參賽團隊保證提供予本活動之圖文、照片影及其他資料，並無侵害人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智慧財產、人格肖像及隱私等）或違反法令之情事。如有違反虞，主辦單位得立即移除相關內容並取消參加資格，得獎者取消資參加並應自負法律責任。

2. 若辦理單位因使用參加者所提供之圖文、照片影及其他資料遭第三人請求、索賠提出民刑事訴訟或主張任何法律上之權利，參加者應償辦理單位因此所生之全部損失與費用。

3. 辦理單位對參賽團隊所提供之圖文、照片影及其他資料有審查權，若不符合本活動之規定，經查證屬實得取消其參加與獎資格。

（四）參賽團隊同意配合辦理單位推廣、宣傳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競賽成果文宣品，並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

（五）辦理單位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取得參賽團隊個人資料及運用。

（六）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

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因此異議。

(七)凡經報名參賽，參加者即同意辦理單位得檢視參賽作品之相關內容，且同意辦理單位得為宣傳或其他與本活動相關之目的而利用參賽作品，辦理單位無須另行通知參加者或支付任何權利金，但辦理單位於使用時得註明參賽隊伍名稱或其成員姓名。各隊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參賽隊伍之成員所有，參賽隊伍應自行處理與其權利相關之申請或註冊程序。

(八)參加者須參與屏東縣政府主辦之各項宣傳活動，如下：

1. 記者會：發布 2018「六堆 Maker 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結果，並宣傳本活動成果。

2. 多元宣傳：多媒體發布競賽結果及宣傳本活動成果。

(九)參加本活動者均已了解並同意遵守上述規則。如違反規則，本單位有權取消參加者的任何權利及其領獎資格。

(十)評審委員利益迴避原則：考量利益迴避原則，委員不得曾任教該生，含擔任本次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師資，均不得參與評審。

(十一)辦理單位得視需要修改競賽須知，並公布於活動網站。參賽者應經常瀏覽網站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辦理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辦理單位享有最終解釋權。

參、報名資料

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報名表

組別名稱(可以創意方式，自行命名)：_____						
報名組別： ☐ 客家文化創意產業 ☐ 客家餐飲食品 ☐ 客庄文化旅遊類						
已尋得合作社區或產業(無則免填)，名稱：_____						
組員名冊(保險用請確實填寫)，組長(連絡人)：_____；素食：_____人						
編號	姓名	出生日期 (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e-mail)	在學/畢業 校系	緊急聯絡人 姓名及電話
1						
2						
3						
同意暨切結書						
本人已瞭解「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簡章之規定，同意遵守。 1. 活動過程中，願意遵守承辦單位及客家產業、社區組織相關規定，尊重智慧財產權、絕不違反相關法令、攜帶違禁物品、擅自脫隊、鬥毆、飲酒、各項體驗實作之安全要求及遵守本活動手冊載明相關安全注意事項。若有違反情事，願自負全責。 2. 學員參與活動之學習心得報告、影像、圖片及相關文字資料，作者可保有著作人格權，但須同意永久無償授權主辦與承辦單位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使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 此致 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 立書人： 組員(簽名)：_____、_____、_____ 未滿 20 歲之學生，需經法定監護人同意參與「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活動。 法定監護人簽署(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附件 1：客庄文化產業學習計畫書

請說明參加體驗活動之動機與目的(100 字內)

請說明對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學習的想法：(格式不拘，限 300 字以內)

附件 2：2018 六堆青年創客文化產業體驗活動評比內容

1. 組員中男性：_____；女性：_____。 2. 組員中留縣從事客家產業(或社區營造)的現職人員(無者免填)： (1)姓名：_____產業(或社區)名稱：_____職稱：_____ (2)姓名：_____產業(或社區)名稱：_____職稱：_____ (3)姓名：_____產業(或社區)名稱：_____職稱：_____ 3. ☐客家產業推薦，產業(或社區)名稱：_____ ☐無。 4. 弱勢狀況：組員中中低收入(人)：_____身心殘障(人)：_____ 5. 其他：組員得獎、經歷及有利審查內容(請條列，並檢附補充或證明資料)： (1) (2) (3) (4) (5)

附件 3、請黏貼在學、畢業或產業組織推薦相關證明文件

(註：1. 在學學生證 2. 畢業生畢業證書 3. 設籍或現在居住在屏東縣者(如：就讀屏東縣大專校院之學生證)4. 其他組員得獎、經歷及有利審查內容之證明文件，如：產業組織推薦書、獎狀、聘書…)

附件4、個人資料處理同意書

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告知事項如下：

- (1)機關名稱：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
- (2)蒐集目的：為辦理屏東縣政府委託之「2018六堆青年創客營隊計畫」專業諮詢及深度診斷輔導所定業務聯絡之需要。
- (3)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學經歷、聯絡方式、作品資料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個人之資料。
- (4)個人資料利用期間：自107年8月至本計畫結束為止。
- (5)個人資料利用地區：中華民國地區。
- (6)個人資料利用對象：本協會內部、與本協會合作之官方與非官方單位。前述合作關係包含現存或未來發生之合作。
- (7)個人資料利用方式：電子郵件、書面、聯絡電話。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

如欲行使以上權利，請洽本協會專線(08)7531829。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協會您的個人資料，惟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本協會將無法提供予您「2018六堆青年創客營隊計畫」之相關輔導申請、活動宣傳推廣、網路行銷與後續產業媒合等相關服務。

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並同意遵守相關事項，謝謝。

☐同意 ☐不同意

此致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

參加人(簽名)：_____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月 日

Maker 六堆创客

文化產業體驗營隊暨創新方案競賽

夢想起飛

2018



三 活動宗旨

為鼓勵屏東青年學子返鄉，進入客庄，透過專業教師引導重新、深入認識六堆客家文化，提出創新性想法及合力解決客家產業問題，開發創新產品原型，實現客家美夢，分享經驗、彼此相互交流與學習。

三 報名資格

30歲以下（民國78年1月1日後出生者）之全國各公私立大學、技專校院學生或已畢業生（包含大學部、研究所學生或畢業生），凡對客家特色產業有興趣，均可參加。錄取15組，每組3人。

三 報名主題

客家文化創意產業（含生活用品）、客家餐飲食品（含食品加工、餐廳）及客庄文化旅遊類（含農事體驗、生態、社區營造）等三類，各團隊逕自擇一報名。

三 報名時間

即日起至107年9月17日（一）止（得視狀況調整）。

三 營隊活動時間

107年9/22（六）、9/23（日）、9/29（六）、9/30（日）、10/6（六）五天。

三 活動內容

文化體驗、產業見習、創新發展構想。

三 費用

投保意外險、餐點、教材、師資、體驗活動材料及車資等，由辦理單位支付。補助入圍每組參賽團隊8,000元材料費。

三 方案競賽

2018「六堆Maker夢想起飛」客家文化加值產業創新競賽，須參加創客文化產業體驗營隊者始可參賽，暫定107年10月22日（一）繳交創新產品原型及報告。入圍10組，取五名。

三 獎項

第一名：1名/組；獎金3萬元、獎狀乙紙/人
第二名：1名/組；獎金2萬元、獎狀乙紙/人
第三名：1名/組；獎金1萬元、獎狀乙紙/人
佳作：2名/組，獎金5千元、獎狀乙紙/人

三 連絡資訊

聯絡人：台灣客家文化產業協會宋小姐
聯絡地址：屏東市延平路15-3號
聯絡電話：08-7991626
E-mail：xingfusong2018@gmail.com
簡章下載：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首頁
<https://www.pthg.gov.tw/planhab/Default.aspx>

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客家事務處